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
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5年1月8日，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在济南市组织召开了其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验收监测单位-济南浩宏伟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3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项目监测、结果、达标排放等情况的简要汇报，进行了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有关资料。

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根据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济南高新区孙村片区科创路以北、春暄路以东，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新型卷烟材料研发制造中心内

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科航路2006号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内。企业对济南卷烟厂新型卷烟材料研发制造中心内南侧区域三层（一层、一夹层、二层）、西侧区域二层（西侧一夹层、二夹层）闲置区域改造，进行雪茄烟的研发

实验，改造面积 3280m²。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50 天，年工作 2000h。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7 人，全部为实验研发人员，隶属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实验室管理由济南卷烟厂负责。新建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24 年 2 月编制完成《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3 月 28 日取得《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济环报告表[2024]G15 号）。

（2）2024 年 3 月 31 日，项目正式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 5 日竣工，调试运行。

（3）2024 年 9 月 15 日，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委托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4 年 10 月 15 日组织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核查，并编制了《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4）2024 年 12 月 05 日~06 日，济南浩宏伟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去现场对本项目环境现状、周围环境以及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与前期编制的监测方案核对无误后，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

（5）2024 年 12 月，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编制完成《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计划投资 3966.6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8.3 万元，占项目建设工程总投资的 5.50%。实际总投资 2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3.8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7.99%。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验收范围主要包括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以及各组成中的环保设施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规定应采取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N、P 研发实验不开展，相应盐酸、硫酸等试剂不使用，研发实验过程中乙醚、丙酮、甲苯等有机试剂不使用，部分试剂用量增加或减小，总体试剂用量减小；项目产生废水量减少；生物实验废物由后处理室改为危废暂存间暂存，本项目固废产生减少。项目纸张含水量测定仪、离子色谱仪、热重仪等 18 套（台）设备删减，新增热重红外气质联用仪、等电位滴定仪、红外光谱仪等设备。本项目排放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减少，固废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项目变动不会导致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相关文件可知，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环评审批阶段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及环保措施等均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废水、两次以后器皿清洗废水、润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加湿废水。经管道送至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济南市梅兰德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即孙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排入杨家河，最终排入小清河。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本项目主要在化学研发及物理性能研发实验前处理及

上机过程中使用有机试剂，废气产生位置设置有通风橱、集气罩，经通风橱、集气罩收集后汇入“干式化学中和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一根高 22m 排气筒 DA015 外排。

无组织废气：未被收集的实验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为烘箱、超声波清洗器、空压机、离心机、空调机组及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布设于室内及采取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实验废液、前两次器皿清洗废水、实验耗材（一次性耗材、废试剂瓶等）、生物实验废物（灭菌后废凝胶、废培养基）等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废液暂存室，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气处理设备产生废活性炭、废SDG吸附剂均属于危险废物，产生后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厂内暂存。

未沾染试剂及原料的废纸箱、废纸盒等一般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体废弃物，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实验废物（POPP残膜、赛璐玢残膜、残纸、残木盒等）等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一起委托济南绿净园保洁有限公司处置；纯水制备产生的废活性炭及反渗透膜等有厂家回收。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妥善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废水、两次以后器皿清洗废水、润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和加湿废水。经管道输送至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济南市梅兰德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即孙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指标全盐量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3部分：小清河流域》（DB37/3416.3-2018）标准限值；pH值、

悬浮物（SS）、化学需氧量（COD）、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类等指标的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及济南市梅兰德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即孙村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二）废气

（1）验收监测期间，DA015 排气筒 VOCs 浓度、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 60mg/m³、6kg/h 的限值要求。

（2）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浓度限值 1.0mg/m³ 要求；VOCs 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浓度限值 2.0mg/m³ 要求。

（3）本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VOCs 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特别排放限值 6mg/m³ 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昼间 65dB(A)的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妥善处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本项目 VOCs 排放总量满足总量确认书中 0.006t/a 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批复中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污染影响较小，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验收合格。

六、建议和后续要求

1.加强公司各项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确保设备运行正常、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企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加强员工应急处理能力及环保意识。

3.进一步落实自行监测计划，确保定期开展监测活动。

4.加强废液暂存室及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产生危废按规范要求暂存及处置。

5.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信息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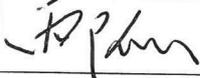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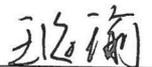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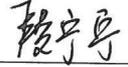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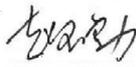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25年1月8日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卷烟厂
山东中烟雪茄烟研发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名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仇锦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卷烟厂	基建技改处 副处长	18660391212	
郭逍遥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卷烟厂	动力车间 环保管理员	15854169968	
王胜晓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雪茄烟技术处	风味研究员	15996203798	
专家组				
邴欣	山东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研究员	15169058500	
付海防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60395056	
王海瑜	山东神华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805311861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亮	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865931622	
段宁宁	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64176659	
环评单位				
赵玉勤	济南浩宏伟业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53190597	
验收监测单位				
王荣超	济南浩宏伟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员	15253133302	